

出版说明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律师专业开考几年来,参加该专业专、本科考试的学员十余万人次。为满足广大考生学习需要,我们聘请了中国政法大学、武汉大学法学院,郑州大学的部分教授和一些多年从事自学考试教学辅导而经验丰富的教师精心编写了这套律师专业辅导丛书,以保证丛书的质量和权威性。

这套丛书包括:

《法理学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宪法学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经济法与国际经济法概论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民商法原理与实务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民事诉讼原理与实务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刑事诉讼原理与实务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国际法与国际私法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法律文书与律师实务写作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律师公证与仲裁制度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刑法原理与实务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婚姻家庭法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行政法与行政诉讼法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律师执业概论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国际贸易法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国际投资法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市场竞争法概论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证据法学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整套丛书在编写安排上,力求适合自学者学习特点。全书由四部分组成:第一部分自学指导意见。该部分从整体上提示考

生如何学习这门课程、自学和应考中应注意的一些问题以及试卷结构(各种题型所占分值比例),并举一些题型示例,指导考生答题方法。第二部分综合练习。按教材的章节顺序,首先将该章复习的要点提示出来,然后按照考试的标准题型将考核点反映出来,供考生强化训练,以达到最佳的复习效果。第三部分依据考试的标准题型,设定2至4套模拟自测题,供考生自我测试,目的在于检验考生对教材内容的全面掌握程度及应考能力。第四部分选编了近两年考试试卷,供考生进行适应性训练。

本丛书严格按照国家自考委审定的考试大纲和统编教材的内容进行编写,与全国统一命题的题型形式相一致,在突出重点难点、准确答疑的同时,力求使考生在掌握教材的基本知识、基本理论上做到事半功倍。我们相信,本丛书的出版,定能给参加律师专业自学考试的学员做好考前准备、充满信心地迎接考试提供有力的帮助。同时,也希望读者对本丛书有什么意见及时反映给我们,以使丛书修订时更为完善,使你们更为满意。

另外,还应特别提请考生注意的是:根据全国自考办规定,为使考生全面学习法律知识,命题时除根据大纲和教材外,还将考试之日6个月前由全国人大和国务院颁布的法律和行政法规列入相应课程的考试范围,凡考试大纲、教材中与新颁布的法律不一致的内容,将在命题时适当删除或回避,无法回避的内容,以新的法律为准。

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律师专业辅导丛书编委会

2000年3月

前 言

为满足参加律师专业自学考试学员复习要求,我们编写了这本《宪法学自学考试指导与题解》。

该书根据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审定的《宪法学自学考试大纲》和指定教材——北京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宪法学》(魏定仁主编)进行编写的。全书由四部分组成:第一部分自学指导意见;第二部分综合练习;第三部分模拟自测题;第四部分近两年考试试卷选编。其中综合练习包括单项选择题、多项选择题、填空题、名词解释题、简答题和论述题等题型,基本上涵盖了本课程的考试内容。各章附有参考答案,供学员复习时参考。

由于编写时间紧,书中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望考生在使用时还应认真阅读《宪法学》教材,并提出宝贵意见,以便我们修订时参考。

编 者

2000年3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自学指导意见

一、怎样学好《宪法学》	(1)
二、试卷结构及考试要求	(5)
三、考试技巧	(6)
四、试卷题型示例与答题方法	(6)

第二部分 综合练习

第一章 宪法总论	(10)
复习提要	(10)
综合练习	(10)
一、填空题	(10)
二、单项选择题	(11)
三、多项选择题	(14)
四、名词解释	(17)
五、简答题	(19)
六、论述题	(25)
参考答案	(31)
第二章 宪法的历史发展	(32)
复习提要	(32)
综合练习	(32)
一、填空题	(32)
二、单项选择题	(35)

三、多项选择题·····	(38)
四、名词解释·····	(40)
五、简答题·····	(43)
六、论述题·····	(48)
参考答案·····	(51)
第三章 国家性质 ·····	(53)
复习提要·····	(53)
综合练习·····	(53)
一、填空题·····	(53)
二、单项选择题·····	(58)
三、多项选择题·····	(63)
四、名词解释·····	(69)
五、简答题·····	(71)
六、论述题·····	(80)
参考答案·····	(85)
第四章 国家形式 ·····	(88)
复习提要·····	(88)
综合练习·····	(88)
一、填空题·····	(88)
二、单项选择题·····	(93)
三、多项选择题·····	(98)
四、名词解释·····	(104)
五、简答题·····	(106)
六、论述题·····	(115)
参考答案·····	(119)
第五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 ·····	(122)
复习提要·····	(122)
综合练习·····	(122)

一、填空题	(122)
二、单项选择题	(127)
三、多项选择题	(130)
四、名词解释	(134)
五、简答题	(138)
六、论述题	(146)
参考答案	(149)
第六章 国家机构	(151)
复习提要	(151)
综合练习	(151)
一、填空题	(151)
二、单项选择题	(159)
三、多项选择题	(166)
四、名词解释	(174)
五、简答题	(177)
六、论述题	(196)
参考答案	(201)
第七章 选举制度	(205)
复习提要	(205)
综合练习	(205)
一、填空题	(205)
二、单项选择题	(208)
三、多项选择题	(212)
四、名词解释	(214)
五、简答题	(216)
六、论述题	(221)
参考答案	(224)

第三部分 《宪法学》模拟自测题及参考答案

模拟自测题(一)及参考答案	(225)
模拟自测题(二)及参考答案	(235)
模拟自测题(三)及参考答案	(44)
模拟自测题(四)及参考答案	(254)

第四部分 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宪法学》试题及答案

一九九八年下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宪法学》试题及答 案	(263)
一九九九年上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宪法学》试题及答 案	(272)

第一部分 自学指导意见

一、怎样学好《宪法学》

(一) 正确认识宪法学

宪法是我国的根本大法，宪法学是以宪法为主要研究对象的一门专业基础课，是法学体系中重要的组成部分。它所研究的不仅仅是《宪法》以及宪法修正案，还包括《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组织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选举法》、《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人民法院组织法》、《人民检察院组织法》、《民族区域自治法》、《特别行政区基本法》、《国旗法》、《国徽法》、《国籍法》等其他一些宪法性法律文件。另外，不但要研究宪法及其他宪法性法律文件的基本内容，还要研究宪法的产生、发展、特征、本质及作用意义，它能够帮助我们提高社会主义的法律意识，认识宪法的本质，维护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的统一，了解中央和地方国家机关设立的体系、组织和职权，理解我国政权机关的有机整体和部分的关系，我国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利实现及其优越性。这些对学习其他法学专业课程具有普遍的指导意义，所以，它在我国法学体系中占有极其重要的地位。

(二) 《宪法学》的体系及其相互间的关系

本《宪法学》共由七章构成。

第一章 宪法总论。本章着重阐述了宪法的概念和本质，宪法的分类和两种不同类型宪法的基本区别，宪法的原则及其作用，以及监督宪法实施等有关问题的内容。

第二章 宪法的历史发展。主要阐述宪法和旧中国宪法的产生和发展,新中国成立以来宪法的制定和发展及现行宪法的指导思想和基本精神。

第三章 国家性质。本章主要阐述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阶级本质;社会主义公有制为核心的社会主义经济基础决定我国的国家性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体现并影响我国的国家性质;爱国统一战线性质、任务、组织,以及其重要性和对它的基本方针。

第四章 国家形式。本章主要阐述了马克思主义关于政权组织形式的理论及其重要意义;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的内容及其优越性。我国采取单一制国家结构形式的必然性、优越性及其特点;我国行政区划的原则及其变更的法律程序;民族区域自治制度;特别行政区制度;我国国旗、国徽、国歌、首都的法律规定。

第五章 公民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本章主要阐述了公民同国籍的关系;公民同人民的区别;我国公民基本权利和义务的内容及其社会主义本质以及境内外国人的合法权益的保护。

第六章 国家机构。本章阐述了国家机构的概念、我国国家机关的组织和活动原则;中央国家机关和地方各级国家机关的性质、地位、组织系统、职权和工作程序以及这些机关之间的关系;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性质、组织系统和工作原则以及它们与公安机关在办理刑事案件中的关系。

第七章 选举制度。本章主要阐述了新中国成立后选举制度的发展变化;我国选举制度的基本原则以及我国选举的民主程序。

通过以上的介绍,对教材的结构内容有了一定的了解,可以发现宪法学理论的产生、发展,宪法学研究的是国家生活中最根本、最重要的制度和公民的最基本的权利和义务及其怎样保证公民权利的实现。

(三) 学好《宪法学》的方法

学习科学文化知识,都要注重学习方法,好的学习方法,能够

收到事半功倍的效果,否则就会事倍功半。学习法学,也不例外。对本课程应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方法进行学习。具体方法是:

1. 系统方法

宪法本身是一个有系统的整体,其内容是相互有机联系着的。学习时需把每一个问题置于整个系统之内,同其他有关问题联系起来学习和思考。否则不能很好地理解宪法的基本精神及其具体内容。

2. 本质分析的方法

宪法具有法的共同特征。它集中表现各种政治力量的对比关系。宪法规定的社会制度和国家制度的基本原则,都代表着统治阶级的意志和利益,因此要真正对问题有所了解,就需要进行本质分析,要通过问题的形式和表象,剖析其实质,而阶级分析则是本质分析的一个极其重要的方法。另外,经济因素、民族因素、历史和文化因素,以及国际因素,也是问题发生的原因。所以在运用本质分析方法的同时,也要考虑上述这些因素。

3. 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

宪法理论是实践经验的总结和升华。学习宪法学,要理论联系实际和现实的实际才能学深学透。另外,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宪法理论是否正确,取决于它是否来自实践,受到实践的检验。脱离实际,与实际要求背道而驰的理论,是空洞的理论,所以,学习宪法学,一定要坚持理论联系实际的方法。

4. 比较分析的方法

比较分析的方法就是从不同方面和不同角度对宪法规范作对比学习和研究,从比较分析中发现优点和长处,认识其不足和弊端,加深对问题的认识和理解。

5. 紧扣大纲进行学习

律师专业宪法学自学考试的命题,是以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

试指导委员会颁布的《宪法学自学考试大纲》为依据,以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统编教材《宪法学》为基本教材。大纲和教材都是针对律师专业的,命题不超出考试大纲和教材的范围。因此,凡是参加本课程考试的考生,都应紧扣本大纲,按照大纲的要求,系统地、全面地学习与掌握教材的基本内容,这才是最可靠、最有效的学习方法,不能只想走捷径,把主要精力和时间放在听辅导课,阅读辅导材料和问题解答,这样不会获得好的学习效果。

6. 学习与题型相结合

按照《考试大纲》的要求,宪法学试题共有六种题型,即填空、单项选择、多项选择、名词解释、简答题和论述题。这六种题型又可分为两类,一类是客观性试题,一类是主观性试题。所谓客观性试题,就是指试题的答案是唯一的、标准的和客观的,评分标准也是统一的、客观的,即考题比较规范,答题不需考生发挥,评分标准也不带任何主观随意性,这类试题主要是测验应考者对所学内容的记忆和熟练程度,它包括填空、单项选择和多项选择三种题型。所谓主观性试题是相对客观性试题而言的。这类试题答案比较灵活,没有统一的模式,评分也具有一定的灵活性,阅卷人是在规定的分值范围内参照试题参考答案要点来评分的。这类试题,除测验应考者的记忆能力外,还要测验应考者对所学内容的理解和运用能力,它包括名词解释、简答题和论述题三种题型。从题型种类的特点来看,主观性试题题量少,分值高;而客观性试题则题量多、分值小。针对题型的特点和要求,考生在自学中应注意把握好主观性试题的内容,要把每章中的名词概念、简答题和论述题整理出来,反复学习,加深理解,做到概念准确,要点清楚,理解深刻。这样不仅能促进深入地学习,而且也能为临场考试取胜创造了较为扎实的条件。

二、试卷结构及考试要求

为了提高应试技巧和成绩,每一个考生还必须了解试卷结构。宪法学自学考试试卷中,根据律师专业考试大纲的要求,试卷结构的内容主要包括:内容结构、能力结构、难度结构,以及题型结构。

(一) 内容结构,指试卷的具体内容。本课程的试题内容、应根据大纲所规定的内容和考试目标来确定范围和要求,不要随意扩大或缩小考试范围,提高或降低考核要求。考试命题要覆盖到各章,并适当突出重点章节,体现课程的内容重点。

(二) 能力结构,指考核的知识和能力层次,根据本课程命题大纲的要求,考核的能力层次分为“识记”、“理解”、“应用”,对不同能力层次要求的分数比例:识记占 35%;领会占 45%;应用占 20%。

(三) 难度结构,指考核的难易程度,试题的难易度可分为易、较易、较难、难四个等级,每份试卷中,不同难易程度试题的分数比例一般为:易占 20%;较易占 35%;较难占 30%;难占 15%。这样既符合自学考试的要求,同时又照顾自学考试考生的大多数。了解试题的难度结构,可以使考生更好地学习掌握课程的基本内容。

(四) 题型结构,是指试题的形式,《宪法学》试卷设有六种题型,即:

1. 填空题(30 个填空,每空 1 分,共 30 分)。
2. 单项选择题(14 题,每小题 1 分,共 14 分)。
3. 多项选择题(6 题,每小题 1 分,共 6 分)。
4. 名词解释题(4 个,每小题 4 分,共 16 分)。
5. 简答题(3 题,每小题 7 分,共 21 分)。
6. 论述题(1 题,共 13 分)。

了解题型结构,可以使考生更有针对地去学习,提高考生的应考能力。

三、考试技巧

应考技巧,主要包括:审题、答题、复查、合理支配答题时间等。

1. 审题。这是考试的关键一环,考生是否准确理解题意,这是直接决定考分得失、分高分低的基本因素。考试时,不要急于动笔,要仔细、认真、反复地审阅试题,弄清每道题的确切含义。

2. 答题。这是应考的实质性阶段,审题后,进入答题阶段。从答题顺序上,一般应先答客观性试题,然后解答主观性试题。在所有题型中,以论述题最难答,其分值也最高,在答题前最好拟定一个简单的题纲,答题用语应准确、规范、简练,条理要清晰,论述要充分。

3. 复查。这是考试的最后一个环节,重点应是有无漏题、漏答或错答,特别对主观性试题。

4. 合理支配答题时间

本课程自学考试的时间,一般为二个半小时,考生应在规定时间内,合理支配时间,答完试题,准时交卷。在遇到生疏题时,开始不宜过多花费时间,应先捡熟题先答,转回头来再思考生疏题,并应尽量留出一定时间复查,避免不必要的失误丢分。

四、试卷题型示例与答题方法

下面就本课程考试试卷所设置的六种题型,加以分析:

1. 填空题

填空题是试卷中属于识记性题,所填答案是明确而肯定,不具有选择性。此类题型对考生的要求,是准确掌握课程中的基本概念、法条、原则等。

示例一:国务院即中央人民政府,是最高国家权力机关的_____机关,是最高国家行政机关。

答题方法:

首先认真审题,弄清题的基本含义,是要求回答国务院的性质和地位,从国家政权体系中立法机关、司法机关、行政机关的相互关系可以知道全国人大即最高国家权力机关属于最高地位,国务院由它产生,对它负责,并负责执行它制定的宪法和法律,具有执行性,所以国务院应是最高权力机关的执行机关。

2. 单项选择题

单项选择题,从课程的内容和知识能力层次来说,不仅要求识记,也要求理解,单选题的结构包括题干和要求符合题干的基本内容,前一部分是明确的、肯定的已知部分,而后一部分则是有待考生从备选答案中作出正确选择的部分。考生怎样才能选择出正确的备选答案呢?只有认真审题,准确理解题干的基本含义和要求,并弄清试题题干与备选答案之间的内在联系,才能选择出正确的答案。

示例:根据我国宪法规定,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有权制定_____。

- A. 基本法律
- B. 行政法律
- C. 除基本法律以外的其它法律
- D. 特别行政区基本法

答题方法:

首先是审题。本试题要求回答全国人大常委会具有什么样的立法权限,其次是要在四个备选答案中,准确判断出哪一个符合试题题干的要求。根据宪法的规定,全国人大常委会有权制定除应由人大制定和修改的宪法和基本法律以外的其它法律,并不能与全国人大制定的法律相抵触,因此,在本题答案中 A、B、D 显然都是错误的,只有 C 才是唯一正确的答案。

3. 多项选择题

多项选择题,是选择题中较难的一种,要做好多项选择题,必须在理解上下功夫,对课程的基本内容,进行深入思考和理解,尽

力做到融会贯通。答题时,首先要弄清题干的内容和要求。其次就是要判断备选答案中的正误,至少应有两个正确答案。

示例:当选国家主席、副主席需要具备的条件是_____。

- A. 年满 45 岁
- B. 是全国人大代表
- C. 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
- D.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答题方法:

在审题时首先注意的是,作为多项选择题,至少有两个正确答案,其次,宪法规定了当选国家主席的条件是年满 45 岁的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中国公民,并没有指出只有全国人大代表才能当选的规定,另外,中国公民指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自然人,所以,全国人大代表不是当选为国家主席的条件,所以应当排除 B 项,选择 A、C、D 才是正确的。

4.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是主观性试题,其相对比较简单。它要求应考者准确回答名词所含概念的内涵与外延。答题的关键是认真理解与掌握大纲要求的教材中的有关专业名词,还应注意在审题时不要发生失误,如把“公民”理解成“人民”。

示例:国体

答题方法:

首先是弄懂国体的含义,在概念上不要同政体相混淆,政体是指国家的政权组织形式,而国体则是指国家的阶级本质,体现各阶级在国家中的地位。

5. 简答题

简答题的答题要点是简练全面。回答问题既要内容全面又要准确还要简明扼要,无需联系实际或发挥个人的见解,详细论述,这类题型既要求我们识记,更要求理解、掌握。

示例:为什么说宪法是根本法?

答题方法：

首先要正确审题，宪法也是法律，只不过是效力最高、地位最高的法律，任何其他法律得以它为基础，并且规定一国的根本制度，还集中反映各种政治力量的对比关系，因此与其他法律相比，宪法是根本法。

6. 论述题

论述题，是考查考生分析、判断、综合应用所学知识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要求高，难度大，它要求答题者做到观点正确、全面，而且条理清晰，尽量做到理论联系实际，发表个人见解，应考者还应做到正确审题，避免错误领会题意，答错题、答跑题，最好在答题前，心中有一个简单的纲，做到结构严谨，层次分明。

示例：试述我国公民权利和义务的统一性。

首先要准确审题，公民权利和义务主要指法律规定的权利和义务即公民既要享受权利又要承担法定义务，某些权利和义务本身就是结合在一起的，如劳动权，并且权利和义务是互相促进的。这几点明确以后，应考者应紧密结合实际权利和义务，并逐一分析和论述，并且可结合实际，发表对公民权利和义务的个人见解。

第二部分 综合练习

第一章 宪法总论

复习提要

本章主要讲述了宪法的概念和本质,宪法的分类以及资本主义宪法和社会主义宪法的基本区别,宪法规范的特点及其所调整的社会关系,宪法的原则及作用,监督宪法的实施的内容、解释、机关,特别是我国监督宪法实施的制度等内容,这些基本知识和内容,我们应理解和掌握,这对我们今后的学习非常重要。

综合练习

一、填空题

1. _____是国家的根本法。
2. 从内容上看,宪法规定着国家的_____。
3. 宪法具有_____法律效力,是其他法律的_____。
4. 我国现行宪法的修改,只有_____和_____才享有提案权。
5. 我国现行宪法的修改提案,要获通过,必须经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全体代表的_____多数通过,而一般法律和其它议案只须全体代表的_____通过。
6. 宪法集中表现各种政治力量的_____关系。